**关于征集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商学院院徽设计的启事**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商学院正式成立于2016年3月31日，是在整合原经济学与商务管理系、工商管理系、政商研究院及新设的房地产开发与管理系优势资源的基础上重组形成，是学校最重要的商科人才培养基地。现因组织文化建设需要，面向商学院全体师生征集“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商学院”院徽，有关事项如下：

1. **征集作品**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商学院院徽

1. **征集时间**

2016年6月20日-7月2日

1. **作品要求**

1.主题：作品要体现出商科内涵。

2.形式：作品要简洁明了，以图形为主，富有寓意，内涵深邃，具有较强的视觉冲击力，易于识别与传播。

3.独创性：作品要求原创。

1. **提交要求**

1.作品要求以彩色图案形式提交，并注明标志、结构比例和标准。

2.除提交作品外，作者需填写并提交“附件：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商学院院徽设计征集报名表”。

3. 所有的作品及附件要求同时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截止时间：2016年7月2日17:00。

纸质版：设计图纸以及报名表递交到商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11教101A）连珠老师处。

电子版：将设计图电子版以及报名表打包压缩，文件命名为“商学院院徽设计+姓名/团队名称”，发送至邮箱[505063836@qq.com](mailto:505063836@qq.com)。

1. **评选与奖励**

本次院徽征集大赛由商学院组织评选，根据分数高低进行排名，对排名前三者进行奖励。

1．奖励标准：第一名1000元；第二名600元；第三名400元。

2.获奖作品均由商学院颁发荣誉证书。

3. 评选结果将商学院网站上公布（仅限前三名）。

1. **其他**

1.商学院保留对获奖作品的修改权和使用权。作品一旦确定成为商学院院徽后，知识产权归商学院所有。

2.参评作品一律不退件，请参评者保留原件。

3.本 启事的解释权归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商学院所有。

工作联系人：连珠老师，联系电话：020-61787737。

附件：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商学院院徽设计征集报名表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商学院  
2016年6月20日